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392/10-11號文件

檔 號 : CB(3)/M/AD

電 話 : 2869 9205

日 期 : 2011年1月10日

發文者 :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 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1年1月12日
立法會會議

由梁國雄議員動議的休會待續議案

謹此告知議員，立法會主席已准許梁國雄議員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16(4)條，在2011年1月12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動議一項休會待續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

2. 根據《內務守則》第18(b)條，此項休會辯論的總發言時間一個半小時(75分鐘供議員發言，15分鐘供獲委派官員答辯)。每位議員(包括議案動議人)在辯論中最多可發言5分鐘。

3. 亦請議員注意，主席已指示若會議議程上的事項不可能於2011年1月12日大約午夜時份完結，他會在**晚上大約 10 時**暫停會議，並命令翌日**下午 5 時正準時**(因當天早上已安排與區議會議員舉行會議，而下午則已安排舉行行政長官答問會)恢復會議，繼續處理議程上未完成的事項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**2011年1月12日(星期三)
立法會會議席上
梁國雄議員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16(4)條
動議的休會待續議案**

本會現即休會待續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：有關香港特區政府基於人道理由，處理海外民運人士到港弔唁司徒華先生的事宜。

(Translation)

**Motion on Adjournment
to be moved by Hon LEUNG Kwok-hung
under Rule 16(4)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
at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
of Wednesday, 12 January 2011**

That this Council do now adjourn for the purpose of debating the following issue: the HKSAR Government's handling on humanitarian grounds of matters relating to overseas pro-democracy figures' entry into Hong Kong for mourning the death of Mr SZETO Wah.